父亲、叔叔和那个时代的人

暑假呆在家里,翻看《沈从文全集》书信部分的21 卷。这一卷的第一张沈从文的照片,是我叔叔程应铨照 的,那是1965年。



沈从文,1965年在寓所,程应铨摄影。

那时我还没见过叔叔,只知道叔叔在北京清华大学建筑系教书,有一个比我大两岁的儿子叫小老虎,还有一个比我小两岁的女儿叫小妹。家里有小老虎哥哥小时候的照片,是和奶奶在一起照的,比叔叔更象奶奶,是一个非常漂亮的男孩儿。照片当然是叔叔照的。我后来见过叔叔的女儿,但从未见过这个哥哥。

这一卷中有反右以后沈公公给爸爸的第一封信。沈公公的信一开始就说:

"一小时前,王逊①到我家中来,谈到你,才知道你们还在学校工作,十分放心,十分高兴!孩子们想必都已长大了。几年来总想到你们,可不知道如何通信。我和兆和今年春天由江西回北京时,路过上海,住了三四天,想打听你们消息,问陈蕴珍②,她也不知道。先一时听王逊说及,使我回想到在昆明大家生活的种种。廿多年来,社会变化好大!可是古人说的'衣惟求新,人惟求旧',我们过了六十年岁的人,总还是带有一点古典感情,或者说是保守落后感情,为着一些老朋友工作和健康,常常系念。"

读到这段文字,我突然有一种要落泪的感觉。

我爸爸是一个有很多朋友的人,但1957年以后都断了往来。记得1960年代初,周游③伯伯到上海来开会,辗转托了很多人,甚至他在上海市委统战部的老战友,才找到了当时已经成了"摘帽右派"的爸爸。爸爸当天晚上被周伯伯留在和平饭店,和周伯伯住在一起,回来

说暖气太热,话说得太多,睡不着。据说周伯伯一看见 爸爸就大叫:"你怎么可以让我们这样找你!"

1970年代初,我还在东北插队,途经北京的时候,在一个叫做"水碓子"的工人新村式的房子里,看到了周伯伯,文革中他受了很多苦,但一听说我是程应鏐的女儿,依然谈笑风生,谈我爸爸和四舅舅年轻时的故事,他们当时都是抗战前燕京大学的同学。我很喜欢爸爸的这个老朋友,他是一个非常重情的人。尽管当时他家里什么都没有,但还是让我留下来一起吃饭,我记得有煮玉米和辣椒炒的泡豇豆,我吃得很香。

也是那一次过北京,我还在东堂子胡同那间堆满了 书稿的小屋里,看到了沈公公。

爸爸以前老说沈公公是一个多么多么有趣的人: 比如1956年到我们家,让我们四个孩子一字儿排开,然 后掏出他从北京带来的酸梅糕,掰成小块儿搁到我们 张开的嘴里,然后数"一、二、三",让我们用力抿 一下,"有趣呀!流金,我真喜欢看这些小家伙的表 情!"

我记得那天是小舅舅带我去的。我的小舅舅李宗津 是个油画家,他抗战结束后在清华大学建筑系教美术, 和沈公公是非常熟的。

那天我们在东堂子胡同吃饭,沈婆婆就在门边搭建的只能容半个身位的小"厨房"里给我们做了一大锅红菜汤,我们站着喝汤,但都觉得那汤比莫斯科餐厅的红菜汤还好喝。30多年过去了,沈公公、沈婆婆和小舅舅都已作古,我却依然清晰地记得那一顿难忘的午餐。

那天下午沈公公还带我去逛了故宫。小舅舅一听说 沈公公要亲自带我去故宫,为我讲解,就也要一起去。 我还记得沈公公为我们讲解时表情是多么有趣!

在这封长信的倒数第二段, 沈公公写道:

"流金,国家发展十分伟大,个人实在渺小,不宜为任何个人小小挫折而放在心上,盼望你健康依旧,情绪依旧,趁年龄盛茂,把一切精力用到国家有利工作上去!……什么时候我们能有机会谈谈,或有机会作一回十天半月旅行,就真好!因为我还希望从我们谈话中,会能使你感到高兴,并能得到一点鼓舞。"

我不知道爸爸当年接到沈公公这封信时的心情是怎样的,而我今天把这些文字输入电脑时,必须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,才能保证眼前的屏幕不被泪水模糊。

这封信有一段短短的附言, 那是关于我叔叔的:

"听说应铨离了婚,还有两个孩子,爱人已和我们一个最熟的人结了婚。他的工作怎么样?生活情形怎么样?如还在京,告他什么时候来我家谈谈如何?一到礼拜天,家里小将和他们女朋友一回来,即相当热闹。我们还是什么玩都不大会,只坐下来听古典音乐,似乎倒和'老悲'、'老柴'、'老莫'挺熟悉要好!"

爸爸是肯定不知这"三老"为何人的。我爸爸出身于江西一个旧官僚家庭,程氏一门清代颇出了几位人物,其中就有一位是监造颐和园的。我叔叔当年受到林徽因与梁思成的赏识,据说也是因为他在城市规划与建筑思想上,很有艺术眼光。而我爸爸学的是中国古代

史,尽管读的是燕京大学这样的洋学堂,对西方艺术却完全外行。我第一次听说有个指挥叫托斯卡尼尼,就是在和叔叔聊天的时候,但叔叔对摄影艺术的兴趣似乎更大些。

1966年春节,我去江西老家看奶奶,结果奶奶却中了风,姑姑把奶奶从老家接回南昌治病的时候,叔叔和爸爸都赶到了南昌。半个月以后,奶奶去世了,叔叔和爸爸一起回到了上海。那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见到叔叔。

叔叔在我们家住了几天,有一天我们家还来了一位高高的漂亮的年轻女士,后来我才知道那是叔叔的学生,上海人,叔叔的女朋友。那天晚上我半夜起来,听到爸爸和叔叔在书房谈话,爸爸跟叔叔说,应该多为人家女孩子着想,她那么年轻,和你在一起会有很大的压力,你们还是保持友谊吧。

叔叔好象对爸爸的这种道德训诫毫不在意。他不象 爸爸那么严肃、沉默寡言,他成天嘻嘻哈哈的,袜子的 后跟破了,妈妈为他补袜子,他就跟我们说: "老生四 十五,衣破无人补。"

他把我和弟弟带上街,我们的物质欲第一次得到了令人喜出望外的满足。我一生穿过的唯一的一双网球鞋,就是叔叔给我买的。我和弟弟最难以忍受的就是叔叔要在南京路、汉口路的照相器材店停留很久。叔叔见我们两个不高兴,就带我们去国际饭店附近的"凯歌"买起士林咖啡糖,那种糖的包装很特别,白纸上印有蓝色的地球仪。糖很贵,爸爸总是半斤半斤地买,每次至多给我们一人两粒,可这回叔叔给我们买了很多,他要让我们吃个够。

回家的路上,我心里有点儿犯嘀咕,我们对叔叔提出了这么多要求,回家会不会挨骂?我对叔叔说,爸爸不许我们跟人家要东西,今天我说不定要挨骂的,叔叔说:"不会不会!我怎么是'人家'呢?你爸爸是我的哥哥啊。"

回家以后,爸爸果然没有责备我们。叔叔还买了很多小国光苹果,每顿饭后总会拿出小刀给大家削苹果,皮削得薄薄的,一圈一圈的,绝不会从中间断开,这样的技术不要说爸爸没有,就连妈妈也没有。

叔叔在上海不能多呆,因为他还要回清华去上课。他划成右派以后,工资没有降,还是照样教书,据说他的罪名是反对当时北京市的"旧城改造规划"。这么大的事情本来轮不到他这样一位年轻教师说话,但他当时是梁思成的助手。他居然嘻嘻哈哈地跟爸爸说:"我戴帽子是因为他们说我反彭真。"1966年,我上初一,已经知道彭真是谁了,他当时关于"真理面前,人人平等"的说法就是真理啊。

叔叔并不永远嘻嘻哈哈,比如谈到小老虎哥哥的时候。他说林洙1958年跟他离婚时说,他只有两件事是让林洙感觉好的,一是1956年作为中国建筑家代表团的成员出访波兰等东欧国家,那时林洙作为年轻的建筑家的妻子觉得很风光;还有一件就是叔叔译了一本很好的书,得了不少稿费。 **下接第82版**→